

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18、A20 及异酸项目

公众参与第一次网络公示

公众朋友，你们好：

受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黑龙江冰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承担了“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18、A20 及异酸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为贯彻《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特编制此公众参与信息材料。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主要是项目附近企事业单位的职工及附近的居民。主要事项包括您对该项目建设与否所持的态度和原因、对该项目环保方面有何种建议和要求以及对环保部门审批该项目有何建议和要求等。为了让你们及时了解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及你们生活可能产生的影响，倾听你们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以下是本项目的简况：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黑龙江省绥化市经开区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18、A20 及异酸项目

建设地点：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院内，黑龙江绥化经济技术开发区昊天路 2 号

建设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拟在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院内利用现有厂房及装置，采用生物发酵法共线生产 1000 吨/年的 A18 产品、10000 吨/年的异酸产品，年生产 3000 吨的 A20 产品，项目预计投资 8316 万元。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单位：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工

电 话：0455-7876052

邮 箱：x.qian@cnhu.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评价单位名称：黑龙江冰众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孙工

电话：13613629859

邮 箱：sun20240120@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陆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载公众意见表并按照规定格式要求填写，具体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注：公众在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国家鼓励公众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公众可在本项目公示之日起，向建设单位提出宝贵意见。

感谢您的参与和合作！

黑龙江新和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27日